

青年必讀書

113



一九四八年七月

學生文藝出版社

青年必讀書目錄

分與合（國文選讀）……………郭沫若
「民之所好」詩解（作品研究）……………蘆荻

青年必讀書……………胡明樹

答關於新聞記者的幾件事……………胡星原

答關於美國獨立史……………少笛

答「防疫注射」……………張育昆

動盪（小說）……………丹木

嫉妬（小說）……………華嘉

夏丐尊的讀書故事……………吳費

如此的世界……………林木茂

我很憂鬱（詩）……………李凡

六月草（詩）……………司徒越

談出路……………陳哲民

談戀愛……………廖源

關於「愛麗絲漫遊奇境記」……………水根
讀「初恨」後感……………華英中學李敏
讀「阿萊凱姆短篇集」後感……………玉林中學陳燕姬

從大自然中學習……………廣州協中蕭曼霞文
生命・愛情・自電……………中山神中陳墨良

一頁日記……………華仁書院系佳

夏之憶……………嶺英中學吳佩秋

憶友……………遼京育中曾繼發

偷書（速寫）……………西安潤洲

六少奶（速寫）……………廣大中學虹生

抗戰英雄（速寫）……………華仁中學浮萍

一個不幸的孩子（速寫）……………明新學校梁瑞珍

歸途（木刻）……………王琦

封面畫：知識——智慧的道路……………無涯



7151
0734

113

★國文★
★選讀★

分與合

郭沫若

「天下大勢，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三國演義（註一）的這幾句開場白，在中國差不多成爲了一般的常識史觀。（註二）

這自然是有它的根據的，像孟子所說的「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便是藍本（註三）。不用說分就是亂，合就是治了。

在孟子當時已經就得到這「一治一亂」的觀念，在孟子以後的一部二十四史，更是這個觀念的證明。

然而這個觀念其實是不很正確的。自從有史以來，也就是自從有人吃人的制度成立以來，天下便從來不曾「治」過，也從來不曾「合」過。

歷史上分裂動亂之後何嘗沒有過太平統一的時代呢？但那些太平統一的時代只是貌似「治」，貌似「合」。在骨子裏依然是分裂動亂，只是沒有十分露出水面吧了。

在長久的分裂動亂期中，老百姓死得不計其數，於是乎地廣人稀，一時在吃飯上不會有多麼大的問題了，故可以苟且的太平統一下。但在生息一番庶了之後，吃飯又成了嚴重的問題，老百姓們又只好挺而走險，於是乎又來一次顯著的動亂分裂。就這樣循環下去。

人吃人的制度不廢除，永沒有真正的太平統一的時候。吃人者與被吃者混在一道，那里會「合」得起來呢？吃人者與被吃人者混在一道，那裏會「治」得起來呢？

因此我們應該打破那種「一治一亂」的觀念，毀棄那種「分久必合，合久必分」的常識。

我們應該建立一個更正常的史觀，便是這樣說：「天下大勢，以往是常分不合，今後須永合無分。」

題解：本文選自郭先生近著「沸羹集」，寫作時間爲一九四四年十月，那時正是全國人民要求團結一致爭取抗戰勝利的時候。人民的要求至今仍然一樣：「今後須永合無分。」

作者：現代詩人，小說家，劇作家。四川樂山人。原名開貞，號鼎堂。創造社主幹。一九二五年後參加北伐，一九二八年到日本，以全力從事古史甲骨文研究。近著有「屈原」「虎符」「羽書集」「蒲劍集」等。一九四五——四六年，以無黨派的社會賢達身份參加「政治協商會議」。現居香港，繼續文化工作。

註釋：

(一)三國演義是一本歷史小說，寫的是蜀、吳、魏的三國戰爭史。

(二)常識史觀，一般人的在常識上的一貫看法。

(三)藍本，是一種底本，用作參攷的主要本或是一種主張，理論，甚至著作如果以某種先有的主張、理論、著作為根據的，都可稱藍本。



「民之所好」詩解

蘆荻

翻開一部陶行知的詩

歌集，裏面包括有五百多

篇詩歌，內容確實豐富無

比，陶先生的詩歌，在我們這一代青年人的口中，早已遠近流傳的了；為大家所熟知，熟聽，熟唱的「自立歌」，「鋤頭舞歌」，固不用說，而近幾年間，他所寫的，以民主為題材的歌更是膾炙人口，現在，我選取一篇「民之所好」來研讀：

(一)
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

教人民進步者，拜人民為老師。

(二)

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

為人民服務者，親民庶幾無疵。

(三)

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

為人民奮鬥者，血寫人民史詩。

這一篇詩，共分三節。是寫於卅四年，十月底的，陶先生選用英文照寫下來，英文稿我另在本文後邊錄出。

對於這篇詩，也許有人會感覺太單調，唸來唸去都不過是幾句話，但，當我每一次反覆迴誦，却覺得愈誦愈有味，韻意愈深長。一篇好詩，文字雖簡單，但意義並不一定簡單，反之，那些句子拖長的詩，常會削弱了詩的力量；我們讀這篇詩，覺得它的涵義，一層深一層，它的情感，一節緊一節，它不僅在表達義理，而且洋溢出真心的為人民的熱情。概括起來說，這篇詩有幾個優點：（一）樸實無華。（二）堅強有力。（三）簡明易懂。（四）便於記誦。（五）言之有物。

陶先生的詩，都是很自然成章的，使人脫口成誦，他不用艱深的字句，有時率直的真摯的吶喊，一句一字，便成好詩，在形式或格調上講，他大部分習慣於用民歌表現，如就這一篇講，就是其中之一例。

這篇詩，在今日看來，可以說是「新國風」，詩的風格，詩的作法，詩的特點，都繼承着中國底第一部最早的文學作品三百篇中「國風」的優良傳統。開始兩句，「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雖然是借用孟子的語句，但這兩句話，幾千年來，早已成為民間的口語，也可以說，是民主政治底要求最早的先知先覺的話，以後所有三節中，每節只變換後兩句，這是三百篇中底特有的形式，用句不嫌重複，唱得上口，感情迴蕩，餘韻無窮。三百篇中，每篇大多

是三節一篇，每句多是四字一句，但也有四節五節，從四字至九字一句的，陶先生這篇雖然是六個字，然而音節是很和諧的。

這篇詩，在政治意義上說，在教育意義上說，都有它的極大的價值，郭沫若先生在全集裏的校後記寫着：「這是一部『人民經』它會教我們怎樣做詩，和怎樣做人」。我想，這是對陶詩最精確的見解，以往我們稱三百篇做「經」——詩經，大批是儒家認為詩具有教化的功能，可是那「經」裏邊「國風」的一部，給古代儒家的刪改潤色，已失去了人民的本來面目，這是一個極大的缺憾。而陶先生這篇「民之所好」，却是我們今天千萬人民底真實的心聲，陶先生正像登高一呼，萬人響應一樣，它的力量是顯得如此雄壯，是在和人民同呼吸同戰鬥的。要詩和人民結合，讀了陶先生這一篇，便可以獲得極大的鼓舞，和極真切的提示，陶先生是教育家，又是詩人，他的詩是歸了教育的職能起着教育的最大作用的。「拜人民為老師」，「親民庶幾無疵」，「血寫人民史詩」都是指示給我們認識份子一條正確的寬濶的大道，說這篇詩是六字的人民經，是最好的了。我們試合上眼睛，就彷彿一位慈愛的老師，淳淳的親切的爽朗的為我們闡述做詩做人的道理。詩的價值就在這一點上。

這篇詩是有腳韻的，全篇很整齊，「親民庶幾無疵」這一句子，雖然是文言文，但意義還看得懂，「施」字是爲了朗誦上的便利而押上去的，在通俗的某種程度上說，也許還有點太「雅」，可是我們就整體而言，微瑕是不足以掩蓋美點的。現在，我們把他底英文稿寫在下面，更可以看出他底語調，腔調的表現方法了。

(1)

Love what the people love
Hate what the people hate
Teachers of the people

Take lessons at the people's gate

(2)

Love what the People love
Hate what the people hate
He who serves the people
Becomes the people's mate

(3)

Love what the people Love
Hate what the people hate
Defenders of the people
With blood write the people's liad

小 說 月 刊

出版了！

編輯

茅盾 巴人
孟超 葛琴
蔣牧良 周而復
以羣 適夷

。本期另售二元。

。訂閱一年十五元。

創刊號要目

驚蟄(短篇).....茅盾	涂家埠(自傳之一).....郭沫若
白求恩大夫(長篇連載).....周而復	一個頭家(短篇).....巴人
山村(短篇).....適夷	選災(短篇).....沙丁
喜事(短篇).....西戎	雷老婆(短篇).....高翊亭
老秀才(短篇).....蔣牧良	讀「圍城」(書評).....無咎

前 進 書 局 總 經 售

香港九龍彌敦道三九號

青年必讀書

胡明樹

一

二十幾年前（一九二五），北平（那時叫北京）京報副刊向當時的名流學者徵求「青年必讀書」，要他們每人介紹十種書給青年作為必讀的書。各人都照着自己的主觀見地開了一個書目。但是最惹人注目的是魯迅先生的回信，他在那表格中這樣寫道：——

從來沒有留心過，所以現在說不出。

青年必讀書

附

註

但我若要趁這機會，畧說自己的經驗，以供若干讀者的參考——
 我若看中國書時，總覺得就沉靜下去，與實人生離隔；讀外國書（但除了印度）時，往往就與人生接觸，想做點事。
 中國書難有能入世的話，也多多是儒屍的樂觀；外國書即使如顏唐和厭世的，但却是活人的煩瑣和厭世。
 我以為要少（或者竟不）看中國書，多看外國書。
 少看中國書，其結果不過不能作文而已，但現在的青年最要緊的是「行」而不是「言」。只要是活人，不能作文算什麼大不了的事。
 （二月十日）

在這裏，我想要說明的；第一，魯迅先生當時為什麼要說那樣的話？第二，現在的情形和魯迅先生當時的情形有了什麼不同？他的話還適用嗎？第三，我們應該讀些什麼書？

二

魯迅先生答「青年必讀書」的時候，才只是五四運動之後幾年，新文化的書籍出版得還很少，還沒有够資格成為青年必讀的書，所以魯迅先生不肯隨便的向青年介紹。所以他在附註中說的要少讀「中國書」，是指的中國的舊式書籍。而那些「中國書」，多是不切實用的書，而且所表現的多是封建思想內容的書。沒有一本能教我們認識自然，認識社會的科學書；沒有一本能解答我們想要知道的問題的書；有的幾乎全是教我們做奴才的書，不准我們提出問題的書。總之，那些書幾乎都是反反覆復的唱着「老調子」的書。
 兩年之後，魯迅先生到了廣州，他曾應「香港青年會」之請對青年演講「老調子已經唱完」（一九二七年二月十九日）。

「……中國人沒有記性，因為沒有記性，所以昨

天聽過的話，今天忘記了，明天再聽到，還是覺得很新鮮。做事也是如此，昨天做壞了的事，今天忘記了，明天做起來，也還是「仍舊貫」的老調子。」

「……我想，凡有老舊的調子，一到有一個時候，是都應該唱完的，凡是有良心，有覺悟的人，到一個時候，自然知道老調子不敢再唱，將牠拋棄。但是，一般以自己爲中心的人們，却決不肯以民衆爲主體，而專圖自己的便利，總是三翻四覆唱不完。于是，自己的老調子固然唱不完，而國家卻已被唱完了。」

魯迅先生還舉出了一連串的歷史事實：「宋朝的讀書人講道德，講理學，尊孔子，千篇一律」，「一直唱到宋朝的滅亡」；「元人也跟着唱起我們的調子來了，一直到滅亡」；「明太祖……又教大家接着唱下去，什麼八股咧，道學例，和社會，百姓都不相干，就只向着那條過去的舊路走，一直到明亡」；「清朝……又唱下去，這是八股，考試，做古文，看古書，……他們到後來，倒也畧畧有些覺悟，曾經想從外國學一點新法來補救，然而已經太遲，來不及了」。

魯迅先生的結論是：「我想，唯一的方法，首先是拋棄了老調子，舊文章，舊思想，都已經和現社會毫無關係了，從前孔子周遊列國的時代，所坐的是牛車。現在我們還坐牛車麼？從前燒燔的時候，吃東西

用泥碗。現在我們所用的是什麼？所以，生在現今的時代，捧着古書是完全沒有用處的了。」

魯迅先生希望新的青年不要再唱老調子，怕再唱下去又會唱完了「民國」，所以強調少讀中國書（千篇一律的古書），多讀外國書。

三

現在，離魯迅先生答「青年必讀書」的時候已經二十幾年了，離魯迅先生的逝世亦十多年了，今天的情形和二十多年前有了什麼不同呢？魯迅先生的主張還適用嗎？

中國新文化運動雖只短短的三十年歷史，但進步得很快，今天我們已經有了千百個自己的學者和專家，而且他們的成就和聲望都到達了國際水準。雖然書籍的出版還很不够，但總比三十年前多了千萬倍，各種初學者的入門書都可說應有盡有了。你如果要自備那一科也可以得到一個門徑了。

這些新的中國書和舊的中國書已經不同，讀牠們時，不會再使你「沉靜下去，與實人生離開」，相反地可以使你與「人生接觸，想做點事」了。

但是魯迅先生的主張對一部分青年（在學校學着外國文的學生）還是適宜的。爲了要多讀外國書，獻

至少要把一種外國文學好。侯外廬先生在他的「常在小學的圈子裏」中有說，他的朋友石厚生的一句名言是：「第一外國文，第二外國文，第三是外國文。」侯先生又說，「言語是寶庫，愈懂得多愈有武器。」所以我們學外國文要把牠當作「學習」「做學問」的「武器」（工具）看的。

四

懂得外國文（有機會學外國文）的朋友當然可以多讀些外國書，但不懂外國文（沒有機會學外國文）的朋友也不愁沒有適當的中國書看了。但是應該看些什麼書呢？我不想也不敢在這里舉出「必讀的書」來，可是我只想談一談我們青年應讀書的範圍。

直到現在，教育當局還把歷史一科當做「閒科」。這是不重視歷史的表示。還是很不對的。歷史是經教訓，知道了怎樣的來歷才能決定怎樣向前走，才能認識自己在社會中的地位和和時代中的任務。所以關於「人類進化史」「社會發展史」「世界史綱」「中國史」（尤其是中國近百年史）的基本知識的歷史書籍應該必讀。

我常覺得中國人的自然常識太差，平時接觸到的動植物連名字也叫不出來。曾在北京大學教過書的俄

國詩人愛羅先珂，他的童話劇「桃色的雲」對於動植物生活的描寫，是會使得光眼的人也要慚愧的。（他幾歲大就盲了眼。）我們雖然不希望做一個生物學家，但關於「生物進化淺說」一類的書籍也應必讀。因為當我們研究「人類進化史」的時候，就需要到這種常識。

很多人對於地理一科感覺到枯燥，爲了補救那枯燥，應該讀些遊記類——最低限度是名人遊記，我們可以在別人的遊記裏知道很多我們無法知道的事情。

與其讀些「怎樣修養」「怎樣處世」的書籍，不如找一些「名人傳記」或「名人故事」來讀，我們可以從他們的生活思想中看出一個人是如何奮鬥成功的。我們從實例中去得到暗示比從教條中得到教訓好得多。

我不想多舉例了，總之，我還是想用魯迅先生的教訓來作此文的結束：「學文學的偏偏要看科學書，學科學的偏偏要看文學書，看看人家正在努力研究的，是些什麼事情。」因此我覺得類似「科學大綱」和「文學大綱」那樣的書籍，我們是應該找來看看的。而且更要同樣重視牠們。（一九四八年六月十九日）

附註：上次我「答國粹問題」時，因爲篇幅關係答得很不充分，這篇的有些地方是可以作爲對那問題的補充看的。

答關於新聞記者的幾件事

胡星原

編者先生：

今有下列幾事請再代解答

(一)我除了佩服大文豪之外，還敬仰新聞記者們，因為他們能够知道大多數人所不知道的事，他們更把人們不知道的事報告給大眾，且替人民作喉舌，爲一般勞苦大眾抱不平，他們比戰場上的勇士還英勇，比博愛爲懷的教士還偉大，請問他們到處拜訪會不會受人拒絕，他們的攝影是否要經被攝影人同意才能攝影？

(二)在記者群裏，是否有初級記者與高級記者的分別？是否以程度來做標準？

(三)要成功一個記者應先做那些事？

(四)那些專做黃色新聞記者是否是害群之馬？

(五)新聞記者是否有外勤與內勤之分？

(六)中國是否真正的有新聞自由？

請早日答覆 華僑中學 梅樹煊

樹煊同學：

「學人文叢」社轉來你的信，讀了之後，非常令我們這群新聞工作者在興奮之外更感覺到慚愧。茲將你所問的幾個問題，簡答如下：

(一)是的，不錯，一個新聞記者，因爲職業的關係，往往可以知道一些別人所不知道的事；更由於責任的所在，應該隨時把人們所不知道的事報告給大眾，替人民作喉舌，爲一般勞苦大眾抱不平，這更是份內的事。至於怎樣比戰場的勇士還英勇，比博愛爲懷的教士還偉大，我們每一個已經決心把終身獻給大眾的新聞工作者，自己絲毫沒有這種感覺，我們只認爲：A.爲了採訪真實的消息，報導事實的真象，不應該怕任何的犧牲和逼害，或者是向惡勢力低頭屈服；B.爲了貫徹新聞記者應爲廣大人群服務的責任，每一個新聞工作者必經具備完整的人格和博愛的胸懷。

新聞工作者去採訪，(或攝影)按理說：被採訪的人，和被攝影的對象不應該輕易地拒絕，因爲一個爲人民服務的新聞記者，任何人在道義上都有幫助他完成任務的義務，和尊重「新聞採訪自由」的責任，但，在今天，在這個充滿了罪惡的社會裡，新聞記者時常會遭遇到許多採訪上的困難，這道理，很容易明白，就是「魔鬼怕見到光明」，偽善者是怕新聞記者看清了真象向大家宣佈他的罪狀的。

至於一個新聞工作者訪問之前，或者是要拍某些

人，某些活動的照片之前是否要得到當事者的同意？這問題，我們覺得，在做一個健全的新聞工作者的本身的修養上來說，當然是最好與當事方面接洽妥當。

(二)在記者群裏，並沒有高級初級之分，新聞記者就是新聞記者，每一個新聞工作者在人格上應該是平等的。不過由於每個人的能力，職務，經驗，資歷之參差，在一般的報館裏，待遇畧有不同罷了。至於以什麼程度來分別記者的等級，我們覺是應該以每一個新聞工作者對人民大眾的貢獻來做標準比較合理些。

(三)要做一個新聞記者，應具備的條件很多；「行萬里路，讀萬卷書，識萬般人」這是說：新聞記者要有充份的常識和生活經驗；「新聞工作者要有完備的人格」這是說：新聞記者是社會的導師，自己的人格要首先完整，生活工作學習的態度要嚴肅，「以行立言」；「手快·腳快，眼到，心到……」這是說：新聞記者要敏捷，迅速，確實，「手快」說明寫作技巧的熟練，「腳快」是表示跑新聞要多方面追索，「不怕辛苦，」「眼到」才能瞭解事實的真象，「心到」才能有深刻的觀察；「新聞記者應為人民大眾服務」，這是說：一個新聞工作者應該認清自己工作的目標，把握住自己的責任；「做到老學到老。」這是說，新聞記者應該虛心，應該隨時隨地，向任何人任

何事不斷的學習，永遠不斷的探求新的知識，才能跟著時代前進，永遠跟人民在一起。……當然，一個好的新聞工作，應具備的條件並不止此，但，這些確是一個新聞工作者不可少的起碼應具備的條件。

做一個記者應先做那些事？我們覺得除了多讀書報，多寫作，多觀察社會之外，頂主要的還要培養自己健全的人格和立下永遠為人民大眾服務的決心。

(四)不錯，我們不否認，那些專寫黃色新聞，誹謗，誹盜的黃色記者是害群之馬！

(五)新聞記者有外勤內勤之別，分派在採訪部跑新聞的朋友是外勤，在編輯部負責編輯，資料，編譯……及担任報館內部業務的朋友是屬於內勤的。

(六)中國是否真正的有新聞自由？歷年來，我們常常聽得說，什麼什麼地方的報館被非法封閉，被非法搗毀，被非法處罰停刊……記者不斷的無辜被殺害，被逮捕，……當然中國直到現在還是沒有新聞自由可言的！不單如此，其他的自由也還沒有爭取得到呢。這是要靠全國同胞的努力呀！

限於篇幅的關係，這樣的幾點簡畧解答，能不能滿足你所要瞭解的？我不知道。假若你還有問題或者是不同意上面的解答的話，可以再寫信來，我們是永遠也不怕麻煩的，因為我們知道一個新聞工作者應該對任何一個讀者服務到底，負責到底。

一個新聞工作者 胡星原敬覆。

答關於美國獨立史

少 笛

偉林君：

你提出的幾個問題：美國民族的由來怎樣？和英國的民族血統有無關係？獨立時，為什麼和英國人打仗？現在簡略答覆如下：

在一七七六——一七八八年的美國獨立戰爭以前，美國（主要是沿大西洋的東部一帶）本是英國的殖民地。原來居住在美洲的土人，即所謂印第安人，其社會組織是氏族制度，在基本上是與易洛魁人的民族完全相同，自從歐洲人移殖進來之後，這種美洲土人的原始社會組織，就急劇的崩潰下來，到現在這種土著，差不多已被絕滅了。

美國社會的發展，並沒有經過歐洲那樣的制度，特別是封建社會制度。它到一七七六年為止，歷來都是歐洲國家的殖民地，開始分屬英、法、西等國，以後經過好幾次戰爭，才被英國所佔有。英國把北美殖民地作為自己商品的銷售市場與原料產地，頒佈各種禁令，施行各種辦法，一七六五年英國頒佈「印花稅條例」向殖民地徵收，北美殖民地人民不勝負擔，發生反感。一七七三年十二月英國東印度公司茶船入波士頓港，人民阻止上岸，將三百多箱茶，悉拋海中。

這個消息傳出後，北美十三州除喬治亞外，一致響應，就開始了。次年九月，各州代表會集於費得爾菲亞（Philadelphia），決定武裝自衛，這就是有名的「大陸會議」。次年五月，戰事爆發，再開第二次大陸會議決，議組織獨立軍，公推華盛頓為總司令，一七七六年三月，獨立大軍勝利，發表獨立宣言，聯合十三州，定名為北美合眾國。將複雜的各國殖民地統一起來，建立獨立的民族國家。

至於英國的民族血統，和美國民族有無關係，這問題上邊已經說到一些了。由於美國最初是許多歐洲國家的殖民地，所以美國這個國家是通過許多不同的種族而團結成的。在美國自殖民地的時代起就養成了一種種族階級制度，貴族們是英格蘭人，蘇格蘭人與愛爾蘭人。其次是斯干的諾維亞人與德國人，再其次是法國人與斯拉夫人；再低一點的是意大利人，更低一點的是猶太人；還要低的是利果港人，而最後，在一切種族的最低層的則是黑人，美國對於有色人種是特別歧視的。（而中國人的地位和黑人差不多。）所以美國沒有真正的民主。經過了兩次世界大戰，美國資本家賺了很多錢，美國政權都操在少數人的手裡。



答「防疫注射」

張育昆醫師

編輯先生：

我是貴刊的一位長期讀者，從貴刊現得到許多益處。現有一問題

請先生詳為解答：就是每次夏天一來，政府便要舉行防疫注射。我今年被強迫注射過一次，結果發癢了一天，手臂痛了數天。我現在不明白，防疫注射究竟有什麼益處？為什麼可以預防疾病？原因在那裏？又為什麼要發癢？希望能詳為解答，以增加我的智識。謹此敬致編安！

讀者李清源上五月廿七日

李清源君：

編者轉來你的信。現解答你的問題如下：

夏天最可怕的傳染病是霍亂，傷寒，尤其是霍亂，如果一流行起來，常常會殺死數千數萬的人。從前科學不發達的時候，任其流行，任其殺人，一點辦法都沒有；今天却不同，不單能設法醫治牠，而且還可以設法預防牠。你所說的「防疫注射」想來是指預防這兩種病的，也許是單單預防霍亂的。

這兩種病的原因都是細菌，霍亂的細菌形狀好像括弧一樣，叫「霍亂弧菌」，傷寒（一名腸熱）的細菌好像棍子一樣，叫「傷寒桿菌」，這兩種細菌都附在

不清潔的食物中，如果吃下去，便寄生在人體的腸中而引起疾病。俗語說的「病從口入」就是指這了。

我們要預防這種病，最好小心食物，不要吃生冷的東西，不要吃有蒼蠅吮過的東西，尤其是街邊的那些不清潔的涼水之屬，這是不讓細菌侵入我們的身體內，是最安全的方法，但是，像中國這樣不講衛生的國家，有時難免不在食物中帶有這樣的敵人，我們不是有方法，能使萬一細菌侵入我們的身體內，也不能作惡，不致叫我們生病呢？經過許多科學家的精心研究，結果發現了有些疾病是可以的，就是你所說的「防疫注射」。

原來人類的身體中有一種很奇妙的作用，就是當細菌侵入身體中了，身體中慢慢會產生一種能抵抗這種細菌的東西（醫學上叫抗體 Antibodies）去抵抗細菌。譬如霍亂細菌侵入我們的身體中了，身體內便可以慢慢地產生一種「抗體」來抵抗這霍亂細菌。不過，一個人若得了霍亂病時，因為細菌來勢太兇，「抗體」還沒有產生，人常常就死了；正似一個沒有國防的國家，一旦敵人侵入，軍隊還沒有召集，早已國破家亡一樣，所以要保護國家或保護身體，應該

先有準備。「防疫注射」的原理，就是「先有準備」。

「防疫注射」的藥，你以為是什麼？原來就是細菌呢？！不過，這細菌是被殺死了的，不會引起生病就是。醫學上稱牠為「疫苗」。當你的手臂上被人注射入「霍亂疫苗」進去了，於是你的身體內便慢慢地產生一種能夠專門抵抗霍亂細菌的「抗體」了，假如你身體內的這種「抗體」是足夠的話，你就吞進了霍亂細菌，這些「抗體」也會消滅霍亂細菌，不會引起霍亂病的，注射「傷寒疫苗」也一樣，（能防止傷寒病），種痘的原理也一樣（能防止天花）。正好像一個國家先有良好的國防準備，敵人用坦克車來攻，自己有平射砲等設備來消滅敵人；敵人用飛機來攻，自己有高射砲等防空設備來消滅敵人。這種自己製造武器，訓練軍隊——自己身體內製造各種「抗體」的，醫學上叫「自動免疫」。你注射的「防疫注射」，就是你的身體內自動地有準備，可以免除某一疾病（疫）了呢。

至於注射後身體發熱，手臂疼痛，那是一時的「反應」，沒有什麼關係。有的人注射後不會發熱的，這是看各人的特質了。

「霍亂」，屬於的「防疫注射」最好能每星期注射一

次，連續注射三星期（共三次），這樣你的身體內便有足夠的「抗體」來抵抗這兩種疾病了。不過，這種「抗體」只能在你的身體內存留半年左右，半年以後便會消失。所以每年都要注射才對。種痘的功効比較久，抗體在身體內能存留數年甚至一生也不會消滅。上面說的，你明白了吧？因為有這樣的預防，科學發達的歐美，很少有霍亂的流行了。我希望大家都去注射，先鞏固自己身體內的國防！只有益處，沒有害處的！

還有一種「被動免疫」也附帶講給你聽。你聽過「白喉血清」和「破傷風血清」的名字麼？牠們是把殺死的白喉細菌或破傷風細菌注射入馬的身上，經過一些時候，馬體內產生「抗體」了，便把馬殺死，取出馬血清（裏面含有抵抗白喉或破傷風的「抗體」的）。當人患白喉病或破傷風病了，便用這些血清注射入人體中來醫治。這種人類自己身體內不會製造「抗體」，好像國家有難了，要向外國借槍砲軍隊的，所以叫做「被動免疫」。

祝你

快樂和健康！

張育昆醫師敬答·六月十四日

第二段的段考過了之後，畢業班的四八社却顯得有點動盪和不安起來了。

四八社的社長高志明，是品學兼優的甲等生，他是籃球隊長，也是歌詠團的指揮同時也是數理學習的小組長，平時和同學挺談得來的，現在却好像有點茫然了。

「暑假以後怎麼辦呢？——這一個問題，在四八社的二十三個同學心中，各人有各人的各不相同答案，而且這些答案都還不是已經全部決定了的。

學術組長鄭玉華，全校最好的女高音歌者，也是全校最好的模範同學，有名的「華姐姐」，有一天在落課後，找着了高志明談着了一些問題：

「班社這樣動盪不安，你看有什麼辦法？」鄭玉華說。

高志明撇開雙手，聳一聳肩，表示塔辦法的答：

「有什麼辦法？各人有各人的環境各人有各人的想法，……」

「那麼，就這樣胡里胡塗混過這幾

個星期，到放假就各散東西算了嗎？」

「那倒不是。不過，」高志明紅起臉來說。頓了一頓之後，還是想不出辦法，舌頭好像粘住了舌根，說話越說越胡塗了。「不過，我想，」

鄭玉華「一」聲笑出來了，她才感到剛才提出的問題太嚴重了，現在就故意放鬆一點來說：

「還記得去年暑假的時候，多有辦法，這個學期好像皮球洩了氣，什麼辦法也沒有了。」

「對了，去年，」高志明像忽然悟出什麼道理來似的，心急的嚷了出來。「去年有辦法，今年當然也有辦法的，我想起來了。

「什麼辦法呢？你說。」

「不要急，讓我想一想，今年和去年是不同的，大家畢業了，升學的升學，做事的做事，去年暑假那樣的聚集，是不可能的了，不過，……」

「還是不過嗎？」

「你越急我越沒有辦法。」

鄭玉華又「一」聲笑起來了，但當她開腔的時候，却換了話題

「聽說，你下學期不讀書了，是嗎？」

「是呀！爸爸要我在自己店里做事，真沒他的辦法。」

「聽說，你打算參加體育會的籃球隊，是嗎？」

「我希望能够這樣。」

「那麼，你知道我怎樣打算呢？」

「對了，我還忘記問你。」

「哈，我不是升學，也不是做事，……」

「那麼，你一定是在家裏做小姐了。」

「誰說的？其實，我也可以說是又像升學，又像做事。」

「別要我瞎猜了，告訴我吧！」

「也好，我打算考護士班。這個不說了，只就你我就不同了，是不是？」

「是呀，難就難在這裏。」

「不是呀，容易也就在這裏，說不同嗎，這是小異，說同嗎，却可說是大同，這樣一來，你猜我們有什麼辦法？」

「讓我想一想，……」

「不要想了，時間不早了，我想我們還是可以大家在一起的，因為我們可以組織同學會，……」

「同學會，對了，我也想到了，給你先說一句」

「我們把這意思告訴她們去吧！」

「好，我就去跟她們說。」



向來就有點小姐脾氣的容翠珠，最近不知怎的，對同學們更有點落落寡歡，不言不笑。和她很要好的李明慧，有一天這樣問她：

「你在想什麼心事呀？」

「有什麼好想的，自己有些困難，不能告訴人，告訴人，人也不理，還不是自己悶在心裡就算了。」

翠珠把嘴一噘，就閉起來不再說話了。小妹妹明慧倒底聰明，她猜到了三分，知道她

所指的「人」是什麼人，便故意退引她：

「志明他們最近提議攪同學會，你看怎麼樣？」

「他攪他的，關我什麼事！」翠珠給觸到痛處，說話的聲音也很不自然。

「這不對呀！」明慧蒼蒼說。「我們也是班就一份子，要擺就大家擺，你本來也是熱心份子，爲什麼倒消極起來了？」

翠珠故意岔開話題說：

「我下學期要讀英文書院，準備考香港U班社的事我不參加了，反正他也有人幫忙。」

你是說鄭姊姊嗎？她說要考護士班呢？我自己才真不知做什麼好，沒有主義，你幫幫我忙，你說我做什麼好，我是沒有辦法升學的了，爸爸不准。」

翠珠給明慧弄得沒辦法，她很同情她，於是，她們就談起來了。

當晚，明慧把這番話對鄭姊姊說，她覺得確是自已不好，因此，她也趕快找高志明談這問題，鼓勵他去跟翠珠多談談，志明第二天就找着翠珠，對她說：

「這個禮拜我想去游水，你有空嗎？」

翠珠心里有事，但又禁不住心里的歡喜，隨隨便便答應了，而且提議去淺水灣。於是立刻就約了三四個同學，只有鄭姊姊說有事不去，而實在她也約了幾個同事到她家里去玩。

淺水灣的水是這樣好，她們痛痛快快的玩了一天，到大家都疲倦了的時候，在沙灘上吃帶來的水果麵包，却閒談起各人的計劃來了。

高志明說他不能升學，心里很難過。小妹妹李明慧說她是一定不升學的了，前途茫茫，連自己都不知道怎樣辦。翠珠也說出了，父親要她考英文書院，而馬廷照却說要去上海升大學，只有楊鳳英一個人不出聲。

「鳳英，你怎麼打算？」

「我，……」鳳英搖搖頭，眼里含着淚，一句話也說不出來。

「說出來吧！」明慧說。「什麼事大家可以幫忙！」

翠珠是比較知道鳳英的家庭的，她一時心急口快的說出來了：

「是你爸爸要你結婚嗎？」

鳳英低下頭來。

「結婚也不是壞事，」本性熱直的高志明很快就接過來說：「我們大家還要賀你呢！」

鳳英的頭垂得更低了。

翠珠忍不住打了志明一下說：

「和自己喜歡的人結婚，才值得我們賀，只是鳳英的爸爸却偏要她和一個做官的親戚結婚，而且要離開我們到廣州去呢！」

「做官的都是壞蛋，鳳英不要……」明慧小妹忍不住內心的憎惡，搶着說了出來，而且還補了一句：「我的家庭就是給那些做官的害到現在這窮的。」

馬廷照也插過嘴來說：

「那麼，我們去跟世伯他們說一說。」

翠珠却忽然自告奮勇起來了，她說：

「你們男孩，不懂事。還是我和明慧去，我的爸爸有點名氣，鳳英的父親求過他的，我去，或者她爸爸還歡迎，你們去是沒有用的。」

「對了，還是女孩子去的好！」志明心裏很高興的說。

這一天，她們玩得很痛快，真是盡興而返。當天晚上，班社的幹事有個會，各人報告了一下最近的事情，大家都覺得同學會確有趕速籌備的必要。散會後，就走去導師校長他們商量，把那裡各人的升學與就業各種情形都說了，立刻喚起了校長的注意。最後，校長鼓勵他們說：

「你們能這樣自動自覺的去爲同學服務，真是難得。同學會的組織很好，學校方面很贊成。同時，我們還算先來組織一個升學與就業研究會，由教職員幫忙你們一起組織，這樣做或者可以對你們有點幫忙。」

大家聽了校長這樣說，都很歡喜，回到班上來對同學們說了，大家都禁不住歡呼起來了。

學校把畢業試的各科複習題發了下來，升學與就業研究會也成立了，大家的情緒跟着都緊張了起來，上兩週的那種動盪和不安都沒有了。

現在，他們在班社裡根據畢業試的各科，分開了學習小組，成績好的同學，幫忙成績差的同學去復習，以及解決難題。同時，每週還舉行兩次至三次的升學與就業的研究會，也是分組討論，升學的一組，就業的一組，學校除了請各任課的教師經常指導外，還請了校外的一些教育專家來談一些比較專門的問題。大家的學習情緒都不因爲畢業試這一難關而落下去，反而振奮了起來，比以前還要大大的提高。

每天放學的時候，四八社的同學們總有這樣的談話在各人的嘴裡重複而又重復的說着：

「只要大家真誠合作，沒有辦法也會想出辦法來的。」

「對了，即使畢業離校了，我們還要能够永遠這樣大家真誠合作才好！」

「我們有了同學會，什麼都有辦法了。」

「哈哈……」

到最後，大家必然的是以一陣非常愉快的笑聲來做談話的尾聲的。

一九四八年六月香港

李冰接過了作文卷，見卷頭又是寫着

六十五分，她看都不看的把卷子揉成一團，往桌子下面丟去。坐在她旁邊的黃麗玲看見她又這樣，心坎難過得在跳動，她想：假如這次的作文分數又比李冰多，那又要受她一場冷笑熱諷了。於是她戰戰兢兢，希望會老師能把她的分數記得越低越好。當會老師叫他的名字，看了李冰那漲得青白的臉，馬上到講台去接回卷子，同樣地先注視那卷頭，她的心輕鬆了，緊張的臉子浮起了笑容，因為只有六十二分，比李冰還少三分呵，她回到座位，李冰狠狠地搶過她的卷子，一看是六十二分，於是沒有話說，那漲得青白的臉也鬆下來了，裝着不在乎的樣子說：

「衰物！分數總是這樣孤寒！」

「其實分數有什麼要緊，實在的學問才重要哪！」黃麗玲說着，眼尾偷看着李冰的顏色，李冰以不以為然的態度「唔」的一聲，嘴唇翹到鼻子。

黃麗玲見她這種固執的態度，心里又有些難過，向着窗外，深深地嘆了一口氣

★

李冰和麗玲，是這學期才由X校轉學來的，兩人本來感情很好，這學期來，因為麗玲的努力用功，不但在課內工作做得很好，課外書也讀了許多，因為這緣故，她的國文程度大大的提高了。李冰呢？原來就是一個喜歡裝飾，愛好遊蕩的女孩子，在這個學科特別嚴謹的學校里，各科已搞得她皺眉苦臉，課外書不用說是不讀了，對於作文呢，她一向的觀點就是作文沒有不及格的，所以每次作文都是潦草塞責。誰知她們這學期的國文老師兼導師的曾先生，却是對作文十分嚴格的，故第一次作文的時候，李冰第一次不及格了。李冰經過這次的打擊，真正是羞憤交加，無奈她是新生，不，她是要對會老師發作的，當她在面紅面綠的時候，看見麗玲的作文更有七十分之多，而且在稿末批着許多鼓勵的話，麗玲正喜孜孜地看着那些批評，李冰便氣憤的說：

「他真大細眼，我讀過這麼多學校，從沒有作文不及格的，衰物，我真不值，我一定要在週記上罵他一頓……」

「算了吧！沒關係，下次作文留心下便算了」，麗玲很怕她魯莽出事，因為她倆是很要好的同學。

★

雖然她那次結果不敢在週記上罵曾先生。但因爲曾先生所教的學科總是分數很低，因此在週記上發牢騷了好多次，曾先生却毫無反應，對她們的態度也和先前一樣，於是她感到異常苦惱，但除苦惱之外，她並不努力用功，而只是對成績優良的麗玲加以嫉忌，毫無理由的破壞諷刺，甚至在女同學中挑撥離間，弄得大家情緒非常不安。有一次，學校舉行歌詠比賽，她便挑唆和她一伙的幾個女同學不參加，說導師看她們不起，她們不必參加，終於被曾先生訓了一頓後勉強參加了，但仍不聽指揮，在隊里搗亂，雖然歌詠比賽失敗了，但曾先生仍毫不氣餒地鼓勵她們，可是李冰永遠的懷着成見，對於曾先生的課總是不願意聽。曾先生對於李冰以及其他的幾位女同學也開始感到不滿了，但始終未加以嚴厲的批判。

時間過得很快，第一段考試成績公布了。這一班里更有十個人有三科以上不及格，李冰和她要好的女同學都被列在其中，在一個夕會堂上，曾先生把這些平時不努力讀書的同學嚴肅的批評一番，同時又誠懇的鼓勵她們，下課後，李冰她們便鼓噪起來了，她大聲的叫囂說：

「我們讀書好不好關他什麼事，衰物……」
有一位男同學因看不慣李冰的無理囂張，便把這

事在週上記起來，並希望曾先生以後不要再批評女同學。

第二天，曾先生召集全體女同學談話，李冰顯然是不滿意的，曾先生把男同學的週記拿給他們看，並指出她們的錯誤，雖然大部份的女同學是接受了，而李冰，却仍不理睬。

曾先生把班里建立了三個學習小組，全體同學都參加了，但李冰不參加，麗玲很委婉的勸她說：

「冰！我們都參加吧！她們三科都參加，我們參加兩科吧，國文和數學我們都不成，不參加，曾先生知道了又是不高興的，參加吧，我替你報名。」

「不，不，我是劣等生，劣就劣了，你們想做優等生才怕他，我就是不參加的，反正我沒有時間，不高興就讓他不高興，管他，合就在這里讀，不合，就到其他學校去，你怕無書讀，有錢，香港有的是學校。」李冰恨恨的說。

麗玲沒有辦法只好自己參加了。

★

當這次曾先生發下第四次作文卷，麗玲正想到用她這次作文分數的提高來說服她，對她說：

「冰！我們的國文程度實在不成，曾先生每次都勸我們多讀課外書，這是很對的，我們還是多多努力

吧！你看你這次的分數增加了，以後我們要多多努力」。麗玲的話還沒有說完，李冰便搶着說：「你想做女秀才，我是壞學生，還讀什麼書」，這幾句話，差不多把麗玲激得哭出來了。

第二段考快來了，李冰突然不告假而不來上課，幾個女同學說李冰不來了，她說這里的先生偏心，大家都說她的成績不好，她不再來這里讀書了。曾先生搖着頭說：

「她真是白大見鬼呵！她自己懶惰，不讀書那里會有好成績呢？你們看她是不是有心讀書的，整天鬼混，上課時又無心聽講，那里來的成績呢？好吧，她不來也好，來了，對她自己沒有好處，對我們班里也沒有好處，還是讓她走好些。」

李冰走了，麗玲的學習情緒也提高了。

夏丏尊的讀書故事

吳費

他沒有在什麼學校畢業過業，得過文憑，

可是，他依然不失讀書人的本色。

夏丏尊先生在十歲以前，家境還不壞，他祖代經商，所以他弟兄五人本來都須學生意的，據說，有算命的說他八字上可以讀書，於是他的祖父和父親，都希望他將來做讀書人，不叫他去學生意了。所謂做讀書人，就是書讀得好，將來去考狀元，做大官。在那時，學校還未興辦，私塾就是唯一的學校，他就從塾師讀經

有一天，曾先生指導班里開一個學習檢討會，提起了李冰，有一位同學說：有一天他在街上碰見李冰，穿着高跟鞋，大紅花的旗袍，掛着長長的白手袋，面上塗着胭脂和口紅，她說已不讀書了。有一位女同學說：她這次離開學校，完全是由於一種嫉妬，她看見人家成績好，受先生的讚許，而她却受先生不斷的批評督促，於是便說先生偏心，她只知嫉妬，不知努力，只能受到讚許，而受不了批評。曾先生聽了，微笑着說：

「像她這樣的人，就是不讀書不做事，去當一位自由自在的小姐，還是不成的，除非她不再接觸人，否則她到處都有嫉妬的對象，那怎麼成呢？」

同學們都抿着嘴笑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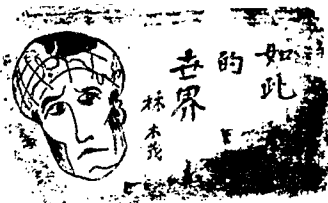
書，舉八股。他的功課和他的兄弟們不同，他們讀完四書就讀些尺牘書之類，而他呢，却非讀「左傳」，「詩經」，「禮記」不可。他們不用做八股文，他却非做不可。因為他將來要做讀書人的。

十六歲那年，他考得了秀才。但不久，科舉制度改革了，八股廢除，當時的讀書人都靠八股喫飯的，這一來大起恐慌。從這時起，夏先生開始換些「東萊博議」，「古文觀止」之類東西來讀，再把當時唯一的算術書「筆算數學」買來自修。那時，他的家境，大不如前，兄弟們都出去作商店學徒，只有夏先生還留在家事讀古書。

這時，社會的風氣又改變了，要學洋文，讀外國書，凡讀了外國書，保證有飯吃。他的父親也覺得科舉就要全廢了，這樣讀書讀下去，沒有前途，就把夏先生送到上海去進中西書院（就是現在的東吳大學）。可是學費並不便宜，他第一個半年的學費就是他母親變賣了首飾給他的。中西書院的學生，大多數是包車接送的潤佬們的兒子，雖有貧寒子弟，都是基督教徒，靠教會補助，讀書不用花錢的。但夏先生享不到這種待遇，讀了一學期，就無法繼續了。只好在家裡，「用華英進階」，「華英字典」（這是中國第一部英文字典）「代數備旨」等自修。那時排滿的呼聲已起，他也借了「新民叢報」來看。

後來他進了紹興府學堂，府學堂相當於現在的中學，學費宿費都不要的。每月只要繳飯錢二元，如果月考成績好，還有「膏火」可得。（膏火是燈油費的意思，等於一種獎金）當時庚子事件過去不久，又當日俄戰爭，青年們的談論集在排滿革命的問題上。見了沒有辮子的日本留學生，恨不得也去留學，可以把辮子剪去。夏先生在這朝氣蓬勃中過了半年的中學生活，第二學期又停學了。這次停學，不是拿不出學費，而是爲了代替他父親教書。教了不久，他遍訪親友借貸，很吃力地集了五百元，冒險去日本，他對留學日本，是夢想已久的了。可是帶去的錢，不夠兩年的用途，他考取學校後，領不到官費，家裏，爲他負債不少，結果迫得停學回國。

綜計夏先生的中學時代，七零八落，沒有好好地什麼學校讀畢業，也沒有得到畢業文憑，但他後來創辦學校，主持書店，仍然不失讀書人的本色，這是全靠他不斷的磨練自己，苦學自修，努力的結果。雖然他後來成爲讀書人，和原先算命的估計，完全變成兩回事了。



藻菌類

廣川自村會痛心疾首的罵過日本人，影子淡薄，模糊糊糊的動物，缺乏生命力。

我近來教植物分類學，講到第一門最低等的植物藻菌類，也禁不住聯想起我們中國這個國家和這個民族。

藻菌類，一方面生於水

裏，一方面生在陰濕的低地。生在水裏的藻，沒有根，甚，藻無組織的，沒有系統的發展，面目模糊，器官不分。因為只有一種細胞的傢伙。不分工不合作，各個細胞只謀自己的生活。生於陰濕低地的菌類，不能製造葉綠素，只靠寄生別的動植物的活體或死體上。這種只靠借債的生物，也只有一種細胞。

生物的所以有高等和低等的分別，也儘在他們的細胞組織的複雜和簡單，愈低等的，細胞愈簡單。

我們這個民族，越看越像越想越似，這種低等的藻菌類。

在人類史中，雖則自稱為發達最早的一個民族，

而正惟其發達最早，而又不進化（政治、經濟、教皇、工業、農產、水利、衛生、社會福利都在內）又最落後，豈不是愈加迫於植物中的最原始最古老的藻菌嗎？

而一切的人事的不興不幸，苟且糊塗，得過且過，最難得上下朝野都一心一德的，不知急其所急，革其應革。大家都不知死活，不管死活。只求個人的不死個人的僥倖的得活。躲在陰陰濕濕裏，暗無天日糾纏一團。沒有辦法只有怨天尤人，乞憐求救，只較寄生別的動物植物的活體或死體上。而自己却不能製造葉綠素。

這樣的民族，這樣的家國，不是藻菌類是什麼！

在人格的後面

人格——有表裏的兩面。

表面的人格，可以赤條條一絲不掛，準備給人觀光。

裏面的人格，却看不得，但往往掩不盡天下人的耳目。

今年的四月，我乘船回去某地。將近天亮的「耿耿星河欲曙天」的時候：船快靠岸，到了江口，有駁

近來的檢查船到來檢查。在下倉裏忽然有人聲鼎沸的吵着，有個人牽羊似的牽了一個十四五歲的赤着腳的小孩，牽到上倉來，教那小孩站着不要動，那個人自己却怒火如焚的，當着衆人一聲不發的脫帽，脫衫，脫褲，脫靴子。上上下下脫完了，問那孩子「還有沒有」。那孩子嚇得面如土色，只是搖着手，那個人於是才對大家說，「那孩子指他沒收了他一百元港幣，認捏了人格，他是代表着國家的。」

啊！原來如此，所以把人格一條一條不掛，給大家看個明白嗎。

我們的確未看過了，原來人格就是穿了衣服的身體，脫了衣服便可以看得見的。那麼凡是赤膊的人，我們可以見到他的人格的一半了，裸了全身的肉體的人格，豈不是也給妓女看得全部清清楚楚了嗎？閒話休提。且說那個人，脫去了衣服暴露了全部的整個的人格之後，便要棍子，船裏的人，同他說沒有，勸他息怒，說小孩子不懂規矩，饒了他算了吧。那個人，却跳咆如雷，擺開了八字腳，罵道「不懂規矩便非教訓不可，饒不得的，老子人格要緊。」人叢中有人說「大家都是中國人。既然明白了就是，何苦難爲小孩子呢？」那個人原來也是中國人呢，我們看他的樣子黑臉和日本人却一模一樣的，真是眼拙了！那個人却

說「放你媽的屁，老子不講屁話，阿拉一定要打。」說完了把那小孩牽羊的牽到外面去，沒有人忍心去看，也沒有人敢跟去惹事，只聽得小孩哎喲，哎喲的在外面捱打的喊聲。聽說那個傢伙找到了一根鐵棒，打得手脚都瘀了血。

那一百元的港幣，如何下落，大家都用不着研究，小孩子既失去了是事實，那個跟日本人一模一樣的中國人的身上（應該說「人格」上）又看不見。那當然只有落在人格的後面了。

拐賣人口應處死刑

「廣州拐賣風氣極爲猖獗，警察局亦感難於防範和應付。被拐的多屬數齡兒童，得手後藏於附近富戶，然後帶往四邑販賣，索價數千元或萬元港幣，此等歹徒貪圖厚利，不惜離散他人骨肉，把男孩子賣作螟蛉子，把女孩子賣作雛妓或婢女，以人爲貨，摧殘他人倫常幸福，實屬喪盡天良。」

我們讀了這一節新聞，真不知作何種感想，這簡直不是人幹的勾當，而偏偏這正是人才幹出來的慘事，這種人簡直是沒有人性。爲了錢，好好的把別人的骨肉分散，偷偷拐了別人的子女，做買賣。失去了自己生身的父母的，憐被拐去的兒童，即使買主怎樣優

待了他們，他們一生精神上的缺憾，怎樣的環境待遇，亦不能填補他們內心無告的苦痛。何況不幸的被賣做雛妓與奴婢。更無辜的受盡一生苦難。他們並非生而遭逢惡運，他們實在不幸遭遇着以人爲貨的惡徒的魔手罷了。說到失去了子女的父母，他們的痛苦更加刀切，五內爲裂，他們的子女不幸染了不可救治的病而死，尙且悲痛欲絕，但還可以親見他們的蕭落。而這樣人海茫茫的渺無音訊，不知到落在何方的被惡徒拐賣了去，這種殘酷的打擊，終身也無以自慰。還有更傷天害理的事嗎！我以爲因爲窮困，以至物盜財物，挺而走險，還可同情還可寬恕。而這樣的泯滅了人性的拐賣人口的犯罪，這種犯罪心理，簡直殘酷絕倫，不值得同情，不值得憐憫，更萬萬不能寬恕，也不能畧施懲懲，企圖悔改。這種人能如此殘忍無良，斷不會悔改的。拐賣的勾當，也不自今日始，而今日的披猖的更甚，緣因執法的一向不嚴刑懲處，以「輕視」一寬辦」助長此種犯罪者的胆量，而更加滋潤滋生犯罪者的昧良背理的行爲。

我認爲爲了人道，爲了民教風氣，爲了家庭幸福。對付違背人道，破壞倫常道德，離散別人骨肉肉滅絕人性的人販子，應處死刑或最低限度也終身監禁。而買賣給子買雛妓奴婢的買家，亦應處有期徒刑。刑

罰重了，買賣者才會戒懼。

我們應該重視此種犯罪行爲與人性有關與人道有關。倘不爲意不治以重刑，沒有辦法可以杜絕蔓延的。

我 很 憂 鬱

我很憂鬱

我要看的東西，不給我看，
我要知的事情不讓我知，
我要說的話不許我說出來，
我很憂鬱，我很憂鬱啊！

我看見的東西

都盡是野獸的脚印和涎沫，
我聽見

也盡是羊被虎咬求救的哀聲
那些穿着人的衣服的人

胸廓裏是藏有小刀和一把算盤的，
每天，把小刀就是這樣伴着

那排黑珠子在貴妃竹上滑來滾去……
呀！我很憂鬱

我實在是憂鬱啊！



六月草

在非洲以外的非洲

(一九四八、六月)

司徒越

開羅會議之前
我未到過非洲
日本受降之後
我在非洲以外的非洲一住住下了兩個年頭

這個非洲也很乾燥的
而且沒有風沒有河流
祇浸到脚眼的一條溝
溝的水永遠不會浸到肚
魚也沒有
蝦也沒有
土地乾燥不毛
干燥得米也沒有
芋頭番薯也沒有



花沒有，蝴蝶沒有，昆蟲沒有
雀鳥來了也趕快走
人們也很乾燥的
干燥得連汗也沒有，有也懶得流
干燥的情歌也沒有
春天的非洲以外的非洲
男人在女人的背後擲石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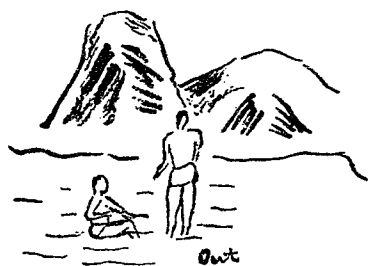
那麼有什麼呢
有的是美國禁止入
口的黑奴
不肯流汗的他們很
懶
沒事做

祇有你賭我的錢包
我賭你的錢包
不肯想一想用腦
不肯拿起拳扒動動手
他們依靠爸爸在美國
做亞美利加的開荒牛
他們在非洲以外的非洲
家裏天天吃奶粉
吃了奶粉打排球
打得小汗滴
打得大汗流
他們懶惰的汗呵
不肯灌溉荒地的泥土
那條可憐的老牛
年年月月在美國吃草
吃得又黑又瘦又懶

把舊了的拋棄

(一九四八、六月)

人的新舊在他的思想



不在他的衣服
我的 Sport-Shirt
雖然脫了色
但我的頭腦
新而且強烈
你批評我的衣服太舊了
希望我會把舊了的拋棄
我也想過這簡單的問題

我把你的頭腦
和我的衣服相比
你的頭腦實在比我的衣
服更舊得多
聽你的話，「太舊了的
便應拋棄」
如今我決定了
我決定了先把你拋棄



談出路

陳哲民

每年不知有多少畢業同學，找不到出路，苦悶彷徨！「畢業即失業」這五個大字，真令人頭痛。大先生們怕知識份子走入「歧途」，如何爲畢業生安排「出路」，也大傷其腦筋。肄業的同學，不能按照自己的興趣，選擇學科，而是爲着將來的出路問題，考慮應該學那一科。至於一般失業失學的青年，更是爲自身不幸的遭遇，痛苦不堪。就是多數在業青年，因爲用非所學，工作無興趣，喜歡做的工作，又維持不了生活，又何嘗不在爲「出路」而苦悶。

近年來，一般人覺得學工科的出路比學文法科要好一點。但是現在也不盡然了，學工科的找事也一樣困難。而且學工科的畢了業，在工業部門找不到事做，反而向其他職業部門找出路，結果本來文法科的職業部門已經「人浮於事」了，又加上一批學工科的來競爭，弄得學文法科的找事更困難了。現在又有些人

覺得學專門技術和學商科比較有辦法，但現在各業都有「人滿之患」，商場蕭條，也不見得就有出路。所以問題並不是學什麼有出路，而是照現在的情形發展看那一行都沒有出路。

有些人覺得找事雖然困難，但如果有門路有人事關係，就有辦法。因此，許多人爲了找出路謀職業，東奔西走，找門路，說人情。可是我門路說人情，也並不一定就有辦法，因爲你有門路，別人也有門路，你有人事關係，別人也許有更好的人事關係。而且事少人多，找門路，說人情也只能解決極少數人的職業問題，大多數人的失業問題還是解決不了。所以要想解決多數人的出路問題，一定要在找門路說人情這條路之外，另想辦法。

爲什麼多數人找不到出路，找不到事做？一般人都這樣說：「人浮於事」意思就是說：「事只有這麼多

，找事做的人太多了。」這種說法，初看起來，似乎不錯，但深一層看，這只能說明表面現象。從社會的實際情形來看，失業並不是因為「人浮於事」，而是因為事越來越少，弄得許多人沒有事做。前面說過學工科的畢了業在工業部門找不到事做，反而向其他職業部門找出路，就是一個實例。

從個人的出路問題到多數人的失業問題，我們可以看出這是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事實上我們看到現在中國整個社會經濟正迅速趨向破產，所有生產事業都陷於癱瘓停滯，從而交通，商業以及教育文化等各種社會事業都不能得到發展，而且日趨萎縮。結果原有職業成員，因事業停頓而失業或因緊縮而被裁，新的人員，更是找不到位置，同時由於經濟趨向破產和失業增多，更造成一般人的貧窮，每年都有大批高初中及小學畢業生的因不能繼續升學，而提早走入

職業青年群求職謀生，更有無數失學青年，湧進日趨萎縮的各職業部門，結果無數擠不進去，或原有的被擠出拋出，由此造成今天龐大的饑餓的失業隊伍。無數青年陷於失業失業的苦海！

現在我們可以明白：大多數人所以找不到出路，所以失業，根本原因就是由於整個社會經濟破產，生產事業萎縮的結果，整個社會經濟情形不改變，生產事業不能得到發展，多數人的失業問題是絕對解決不了的。金融資本主義國家過剩的商品洪水般衝進中國市場，價廉物美，中國脆弱的工業，有什麼辦法抵擋得住而不被摧毀。工業站不住，農村經濟有什麼辦法不破產。同時政治上的黑暗，貪污、媚外，更加速了中國經濟的破產，加深了人民的貧窮，造成了更多的失業。所以我們要解決失業問題，就一定要先除去造成中國經濟破產造成貧窮、造成失業的內外因素。



談戀愛（上）

廖源

戀愛，據詞源的註解是：男女相悅也，一般市民叫它做「相好」，在這裏，暫不想替它下一個定義或

註解。首先，從它的歷史上各個階段去考察一下，也許較易得到一個完整的認識。

在原始社會裏，由於人們的共同參加勞動生產，平均分配勞動生產成果，所以沒有階級之分，在那時，男女都同是勞動生產的一員，所以男女間的地位也是平等的。那時的男女相戀是純樸的自然的，或者可以說是一種本能的慾望；自從人類踏入了階級社會，男女共同參加勞動生產也轉變到男性掌握支配社會經濟大權之後，統治者和被統治者之間是不可能發生愛情的，同一階級的男女的相戀也是被限制了的，以男性爲中心的，女性只處於可憐的從屬地位，因此，這時所謂「戀愛」的含義比起原始社會時代大大不相同了。到了封建社會，男女兩性的戀愛關係，就更加不同了，男性支配社會上的一切，統治者所創立的封建教條縛束了每一個青年男女的身心，「男女授受不親」，「三步不出閨門」，男女沒有機會接觸，只得憑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結成夫婦，什麼戀愛都是不可能容許發生的，雖然在封建時代每一個朝代裡，都有不少「才子佳人」的風流軼事，可是，那是不正常的，也可說是對舊禮教的一種反抗，這種才子佳人式的結合，它的含義是否就是現在一般人所說的「戀愛」呢，這是誰都了解的。自十八世紀人類社會開始發展到資

本主義制度之後，封建禮教被推翻了否定了，那提時倡個性解放，男女平等，社交公開，男女間戀愛物的質基礎是具備了。中國却一直在一五四時，才提出了那樣响亮的口號，並且部分地（在大都市）實現了。

不過，我們探討一下資本主義社會的男女戀愛的實質究竟是什麼內容的。我們都知道：構成資本主義爲最基本的特質是：社會上一切物質都被變成商品，勞動力固然是商品，連愛情有時難免都是商品，在資本主義社會下，女性選擇異性伴侶大都是以對方的財力和權勢爲標準的，男性則以對方的身材容貌如何作爲取捨準繩，有財勢的就可以得到美貌的對象，這便是一種交易行爲。雖然並不是說全部是如此，但事情常常是這樣的。

中國是一個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會，因爲是半殖民地，所以在男女問題上也就接受了歐美的影響和「文明」；但又因爲是半封建，所以封建殘餘跋扈橫行，舊禮教依然啃蝕了青年男女的生命。社會臨近新舊交替方生未死的邊緣，一切都表現得紛繁複雜，尤其是男女性間的問題，也就顯現出更叫人目眩和困惑。囑許青年因此苦惱了，徬徨了，甚至戕害了生命。

有些人把戀愛看作是人生的最高目的，是神聖至

上的，這就是所謂「戀愛至上主義」；有些人把戀愛作爲是兩性間的一種遊戲，高興時雙方玩弄一番，不高興時便「拆掄」了，這有人叫作「戀愛杯水主義」，有人叫做「五分鍾主義」；還有些人把戀愛認爲是人生的「一種享受」，有些人認爲是好比呷一杯苦酒，總之，各式各樣，從每個人自身的角度去看這個問題，處理這個問題，但不管從什麼角度去觀察和處理這個問題，我們都把它叫做「戀愛觀」，每一個人都有他各不相同的「戀愛觀」的，誠如前面所說的，有「戀愛至上」的戀愛觀，有「拜金主義」的戀愛觀，有「唯美主義」的戀愛觀……正因爲有那麼多不同的戀愛觀，那麼多的戀愛方式，所以社會上也就有那麼多的青年男女鬧出了不少戀愛上的悲劇，喜劇，鬧劇……。

我們就不能不追問一下了：戀愛究竟是什麼？它的實質內容是什麼？什麼才是正確的戀愛觀？怎樣去處理應付戀愛這一個事件？

關於這一個問題，筆者僅憑個人的意見想把它分析一下，然後得出一個較為確切的結論來，相信這樣的做法對時下一些男女青年朋友多少有些好處的吧。

（下期續完）



王 琦 作

晚 歸

關於「愛麗斯漫遊奇境記」

水根

七十餘年前的某天，有一位既怕羞又胆怯的青年攜帶二個女小孩在英國泰晤士河上盪舟，他踏上船的時候，還是沒有名聲的青年，但他從船上跳下來數小時，就一躍成爲十九世紀最著名的人物。

他的名字就叫道格拉斯，這名字或許你感到陌生，但這却是他的真名姓呢！

從周一到周六他在牛津大學教授數學，星期日則到教堂傳教！所以有時稱呼他牧師，有時稱呼他教授。

他對成人講話的時候，時常容易錯亂和口吃——但他却喜歡與女小孩子們講述奇異的故事。所以在這個值得紀念的下午，他一邊盪舟，一邊對他的小同伴講一只近乎幻想的童話。

他所講述的是一個女孩子入睡後跌進洞窟，醒來周游奇異鄉的故事。這三位小朋友睜大了眼睛地聽他

講述，幾乎忘記自己還在船上，一定要求這位教授把這故事寫下來；於是他就化了一晚的工夫把這工作完成。因爲三個小孩子中有個名叫愛麗斯的，於是這本書就題名的愛麗斯漫遊奇境記。

他把故事擱置一旁，他想像這樣的故事決沒有人要讀它，所以把它忘記得乾乾淨淨。

數年後他的朋友看到這篇擱置高閣的原稿，把上面堆積的塵埃刷掉，細細地把它讀完，受到極大的感動，堅持下一定要他出版。這句話把道格拉斯教授大爲驚倒，這像什麼話？讓全世界知道一個牛津大學教授，替兒童寫下這樣荒謬的故事，這真是失却他的尊嚴，他壓根兒不想把它出版。

所以在愛麗斯漫遊奇境記出版時他取了個假名——魯易斯卡路爾。

讀「初恨」後感

李敏

自從日本佔領中國，在我國的地方施行強暴的政策後，一般人都把他們恨得入骨，以爲日本民族就是

世界上頂壞的人，沒有正義，沒有人道的。我也是這樣想法，不過我也想到佔領中國地方的只是日本法西斯

新軍閥，他們只知道兇殘地殺害我們的同胞，但是那些居住在日本國內的人民或許有些是良善的吧，總不會全都是壞人的吧！可是這只是我底想像，我不敢相信我的想法是對的。現在當我讀完了「初恨」後，我恍然大悟了，日本的人民未嘗不是愛好自由的人民，他們也有正義感，有良善的心地的人。他們在法西到軍閥統治下，受的是侵略性的教育，他們的思想受到統制，不許自由說話，總之，一切都握在日本財閥軍閥的手裏，他們驅使日本人民來中國打仗，要怎樣便怎樣呢！所以實在起說來，日本人跟被侵略的中國人一樣並不能好好地過活呢！所以我們不該恨那些良善而可憐的人，應該恨那些可惡的日本軍閥們——可惡的法西斯主義者。

我想，「初恨」這本書的主題大概就在這裏。它不但解答了日本人是不是也有良善的人的問題，而且它還告訴我們許多日本人的儉樸的日常生活習慣。同時，它又告訴我們，日本人自小就養成一種排外性！

！造成了歧視朝鮮人和中國人的思想，他們對於中國人和日本女郎打交情做朋友，覺得是一件奇異的事呢！

我很敬仰那本書的女主角娜娜珂，我很愛她所說的一段話：「沙塵之沙塵，若果用宇宙的大眼睛看它是非常渺小，但若用沙塵之沙塵般的眼光來看，牠却又變得非常之大了……」娜娜珂真是個聰明有智慧的女孩子呢！她會說，鞭子正在猴王的手裏揮舞着，我們唯一對付他的方法是從他底手中奪去了那鞭柄，我們的自由日子就跟着來了。是的，我們要把猴王的鞭子奪掉，爭取我們的自由。現在，日本軍閥又將站起來了，娜娜珂的話真值得我們警惕呢！

書裏面所描寫的景，像雪中屐跡，描寫得很好，此外有許多日本風俗，都是別的書中所讀不到的，另有一種風味。總之，「初恨」是一本值得看看的書，而作者寫得相當成功呢！



讀「阿萊凱姆短篇集」後感

陳燕姬

阿萊凱姆短篇集裏面，是寫述一個猶太教徒中貧窮的三個孩子，兩個男孩，和一個年紀小於他們三歲——十二歲的女孩。他們的父親是一個工廠裏的訂書匠，家庭極端的窮困；他每天都是在工廠裏切紙板，他的三個孩子都是在那裏長大的。他們有一個惡毒的母親，時時掠映在他們清靜的腦海裏。他們有時候見父親那樣忙碌，便一齊動手替父親糊盒子。貼錯的時候父親走過來再改正，可是母親却走過來便這個一推，那個一巴掌，第三個便是扭耳子；因此在他們幼小的頭腦裡，總是覺得母親的可惡。雖然他們的年紀還很小，但他們却很會思想問題，他們逃出那討厭的家庭，掙扎到別一個角落去過獨立生活。

有一天，他們的一個房間裡，見到有一個窻，從窻口裏看出去，便見一道牆，高高的，長長的，灰色潮濕的，沒有太陽照射到，始終看不清楚，活潑的小妹妹，拿著他父親的眼鏡亂作手勢的照著；向上望，儘遠地望，偶然看去見遠遠的一條長而大的地方，他們一致都感到有興趣了，他們不知道父親的工作還是要借這眼鏡的光，他們竟然將這副眼鏡截斷，而去做他們研究的儀器。他們得了這無意中的成功，他們時常想造一座大石屋，窻子一直從屋底開到頂上；從很高

的窻裏，把燒火的煙，統統的衝出來；造一架機器，不用人力，自動的會縫衣服；一輛車子，不用人力或畜力，自動的會帶人或物飛快的走……他每每的想，往往把家中的一切東西拿來做自己的實驗器，滾得家裏的一切，零星散碎。兇惡的母親，一見就是亂踢亂打，她時常咀咒著孩子們快些死去，以減少她的負擔。終於在某晚的深夜裏，他們感到如果不從荊棘的荒園中掙扎奮鬥，他們一定不會有幸福的了，他們的密計議定後，便在靜悄悄的深夜裡，無影無踪的飄到外面去了。

我讀了這本書後，使我感到「母愛」是有例外和有條件的。我不敢相信世界竟有那樣的母親，而忍心將親生的兒女為家庭的經濟困苦而驅逐外出。在冰心的作品裏，常常歌頌母愛的，但在阿萊凱姆短篇集裏，却寫了一個那樣的母親。是什麼使得他那樣的呢？究竟是母愛的偉大，還是夫婦間愛情的偉大呢？我是沒有靈活的頭腦，不能把它辯證出來。不過我覺得一個反對哀惡的家庭的新生人物，有著前進不撓的精神，在黑暗的荊棘叢中衝出來，我感覺得他們是偉大了。他們這種自強的新生活力，使我清楚怎樣去認識和對付這個社會，這就是我讀這作品獲得的教訓。



從大自然中學習

蕭曼霞作文
何惠珠作畫

碧瑛：

我很快樂，因知你離開學校後，到那海邊的森林中休養，身體已經很好，而且也能作文了，可不是嗎？但碧瑛呵！你還得安然地住下去，不要爲停了學而傷心。古來的偉人也有許多是以水爲師，以山爲友而成功的；這次你得以大自然爲你的師友了。在那裏，它可告訴你一切自然的寶藏，宇宙的奧秘，大自然是活的教育世界，你得多多去發掘！

你有好好的雙眼，應該用這去看世界，你有好好的心，應該用這心去思考。

你現在雖離開了課本和導師，但課本是有限的，間接的，教師也不能盡教你所有的一切，而這世界，你非自己去學習不可，眞眞確確而有益的知识，是要你直接去尋求去體驗的，教師雖教你如何走路，但要走路，非動自己的腳不可，但，也不能說只要自己亂動

，要留心着同行者，也要注意從反方向走來的，要顧到路旁的田野與花草，要遠看地平線那方的高山，也要停步把一些東西仔細注視，人須要思考怎樣去生活，更須有實際去生活的手腕，可是在狹窄的學校裏，是不能全得到的，而這一切，都須在廣漠的大自然和活世界裏去獲取。

無論在大自然的那一角，無論在路上遇着的那一人，都可成爲自己的活學問的，自然把許多動態呈現給我們，我們便可從這許多動態學習，書本中所寫着的和教師所講授的，都是從自然中抽取出來的，自然是智慧之母，是導師的老師，碧瑛呵！你得牢記這些，而用你的眼和心在大自然中發掘，剛強自己，使成爲一個精密的觀察者，靜心思考者，那麼你將來的成就，也就是你今天在海濱的森林中休養之所賜呢。

祝你健康與樂！

你的友荷蕾上

生命·愛情·自由

陳基良

生命誠可貴，愛情價更高；

若為自由故，兩者皆可拋。

——裴多菲

生命是可貴的。假使沒有了生命，憑什麼來幹事業呢？然而生命并不是最可貴的，最可貴的是另外一件東西。

那是甚麼東西呢？——是愛情吧？你看，不是有些人什麼都不要，甚至生命也不要，單單要愛情嗎？其實愛情也不是最可貴的，自由才是最可貴的呢。

要是沒有了自由，被壓迫，被剝奪，什麼都不由你自己作主。縱使你有了一愛情，在那滿街狼狗的吃人的環境之下，善良的人們，隨時隨地都有被吃的可能，你將會徒然眼睜睜的看你的情人死，或使你的情人眼睜睜看你死的。

十八世紀法蘭西大革命的時候，有一句口號：「不自由毋寧死！」孫中先生領導革命推翻滿清的時候，多少年青的革命烈士，他抱着這種決心而犧牲了個人的生命，和犧牲了個人的愛情。

我們信仰孫中山先生的光輝的遺教，我們學習革命先烈的不朽的精神；我們知道自由是最可貴的，我們知道怎樣去追求它。

一頁日記

華仁書院 系佳

我真不明白，今天上第四節國文時，×同學竟會向班主任提出這樣的「意見」。或者在他看來，這是件了不起的事吧！

他大意這樣說：「地理的××先生，在我看來他是一個壞人，因為上課時他總是愛讀出從××晚報第二版的譯稿，對於美國和政府，總是有意無意的詆毀；例如最近他讀出的一篇朝鮮通訊，就是說的北韓比南韓辦得好。」

其實，當班主任徵求全班對地理先生的意見時，全班都舉手說他好，只有他和他的「侍從」（我們都這樣稱他）認為不妥，不知他自以為這樣才可以顯出他的「超人」呢？還是爲了別的。

假如××先生教地理時只顧讀字面的讀下去，一點課外材料也沒有，那末×君又將怎樣呢？況且那本數科書，本來就是戰前編的，離現在最少也有十年了

。在這十年中，世界不斷的變遷着，假如不加添材料上去，我們將是學歷史了。我們需要的是活的地理，現實的地理。

我們是中國的國民，難道國民沒有資格批評自己的政府嗎？面對着活生生的現實，除非是個麻木的人，不然的話，誰沒有感覺呢！××先生說的難道不是事實嗎？

再說美國的勞役世界政策，如最近的扶植日本復興，只要是明白人，誰看不出？難道全國教授的意見是錯的？澳洲外長的意見也是錯的？美國為什麼要喂養着日本這條毒蛇呢？美國做了壞事難道都值得我們為他們歌功頌德嗎？我真不明白。

夏之憶

吳佩秋

傍晚，夕陽透過遊龍般的雲翼，閃爍着最後的餘暉。一年啊！這烟雲般的歲月——我倚着窗默默地想。

夕陽射在水上，樹上、草上、一功都變成黃金色，微風在吹，樹葉在擺動，垂在水面的柳梢，劃破了平靜的水面，印在水面上的雲，也一起一伏地顫舞着，一切一切都呈着點綴初夏的畫面，活躍着，可是我

的心，冰凍了我的心啊！好像沉在大海下的浮物，再也撈不起了！

記得！正是辛酸的別離的前夕！

「沒有經過別離的痛苦，是不會領受到重逢的快樂」雖然我深信這真話，但是它却磨不了我心底的惆悵和淒涼！遙遙無期的「重逢」啊！何年！！何月！！

天空飄着繚白的雲朵，佈着散兵線似的星，月光神秘地窺探着宇宙的每一個角落，四周靜悄悄的沒有聲息，祇有沙沙的脚步聲配合着「夜」的節奏，啊這些還會再演一次麼！！離人！遙遠的離人！馥郁的紫丁香陶醉了五月的夏色，寂寞的白雲在藍空飄浮，溫柔的陽光吐出生命的光輝，雪白底鴿群像黃金稻上疾過的雲影，飛過綠叢的蔭影裏，離人！這些我們還會在一起欣賞麼！！……………

一年啊！這烟雲般的歲月——我倚着窗默默地想着！

憶友

遼京育中曾維發

我有個朋友，他和我非常要好，他常常教我各項有益底工作，可惜他已經離開我了，我每一憶及和他相處的情景，便使我儻然覺得友情的可貴。

我記得每到星期日，他都和我到公園裏去玩要，呼吸新鮮的空氣，欣賞美麗的風景，陶醉在鳥語花香中；無論在讀書也好，遊戲也好，他和我總在一塊兒，好像同僚兄弟一般。

他很勤學，每天傍晚便在書桌上寫字或者溫習自己的功課；一到早晨，天還不大亮，他就起身，到空地上去做運動，所以他不但學問好，身體也很強壯，他臨走的時候，還送了一本中間故事給我做紀念呢。

這樣的好朋友，他和我分別已有二年多了，可是他留給我的印象非常深刻；健的影子無時不在我的腦海中打旋！

偷書

西安洞 洲

正在農曆四月間的天氣，天空中沒有一絲雲，真是蔚藍的天空。街上的行人很多，來來往往擦肩接踵而行。

在一家堂皇的書店中，站滿了看書的人。有一個衣衫襤褸的孩子，現出可憐而可怕的样子，舉起了他那雙戰慄的小手，慢吞吞的從書架上拿下來一本三百多頁洋裝的「安徒生童話集」。他黑溜溜的眼睛看了看店員，開始翻開那本書看了。

「多好看呀！多漂亮呀！」他心中這樣的想，翻到最後的一頁書角上顯明的寫着，一串兒阿拉伯數字「\$30000」。他用指尖輕輕的數了數位數拉他明了，心也跳起來了，臉也開始紅了，似乎頭髮也立起來了。停了一會，他才輕輕地嘆了一口氣說：「上帝呀！三十萬元！」

從這時起，他的腦子開始亂想。不知怎樣一下子，一時店員沒有留神，這本「安徒生童話集」失蹤了。他也開始向外面走。

店員從夢中醒過來似的，看見書架上那本書的位子空着，店員立刻跑上去一把抓住那可憐的小孩子。「本朝的「安徒生童話集」從這孩子的袖中掉到了地上。」

「拍！」一個耳光，可憐的偷書兒的臉，半部完全變成了赤紅，他的淚珠滾了下來經過紅了色的雙頰流到衣襟……。接着鐵鎚似的拳頭，不住的打在他的背上，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他硬着頭皮跑出了店門。

朋友們！你們得知道，這可憐的小孩子正就是作者他自己，這事實正就是他自己的經歷，他現在忍着背上的痛，寫了這篇小文，也可說是他在這裏向着上帝悔過。——可是他為什麼要悔過？沒有錢就不應該讀書嗎？

六少奶

虹生

「由天光打到天黑，又由天黑打到天光」。我所寄居的家的人，對於這種高尚的娛樂（打牌）是視為日常功課之一的。

某天，當我從校裏放學回家的時候，剛踏上那慣熟的樓梯，耳邊便傳來一串清脆的「嘩拍」聲，啊！不用說了，這當然又是我家的奶奶小姐的家常功課呢！

踏進家門，懶洋洋的放下手裡的書本，原想找一個空隙的位兒來溫習，但，都被他們佔去了。於是想順手的要挾我那平日工作的僮兒來坐，可是僮子却被她們坐著觀戰了。於是只得鼓着一肚子的氣脫去身上的衣服。

忽然，我想起早上浸了的衣服還沒有洗，於是便匆匆忙的趕進廚房裡去，可是，討厭的，水還沒有來，衣衫又是洗不成了。吁！今天不知是撞了什麼鬼！

天色已慢慢的加深，夜是沉沉地壓下，這時肚子裏正鬧著飢荒，「咕咕」的響個不休。

這時，她家裡的傭人却上來說：「六少奶！菜已經冷了，飯也硬了，現在就開出來好嗎？」被喚作六少奶的女主人，她只輕輕地哼了一聲「哦」，便又頭

也不同的望著她面前的牌，歇了一會，咀裡才不大打緊的吐出一句話來：「待我打完（北風）這圈牌才吃吧！要是你們等不耐煩，便去先吃好了。」可是誰敢這般的斗胆呢？肚子餓，算得什麼一回事！

燈泡已壞手了，戲院的頭場也散了，但是飯依然還未開出來。

女主人的孩子在哭了，年長的嚷着要睡，年幼的却吵着要吃奶，這時女主人大聲地狠狠的叫着女傭的名字：「亞三！你和那兩個大的去睡吧！細的抱來給我！」話雖然是這樣說着，但她的眼睛却一些也不會離開那使她迷戀的東西。

門鈴這時「叮零」「叮零」的在响着，門開處走進一個疲極歸來的主人，他瞥見桌上的餚菜依然羅列着，不禁詫異的說：「怎麼？現在還未吃飯！」當他回頭望見床裏那兩個孩子時，不禁憤憤地說：「燕！看你整天空在麻雀牌裏，孩子亂成這樣也不理，飯羹好也不吃，你自己却要別人跟你餓，這成什麼體統！」被罵的她，非但不遵從丈夫的話，反而潑辣地罵個不休。丈夫被她罵得開口不得，也怕了她那種離威，只好賭氣一聲不響的坐在一角。

這時她剛巧吃出一首「三番」，只喜得她連罵也中止了，嘴角上掛上兩種勝利的微笑來。

抗戰英雄

浮萍

「老袁！今天你那樣早，吃過了飯嗎？」一個二十多歲的青年，和我同在××英文夜校一起讀書的同學，他坐在窗邊的一張椅子上，手裡拿着一本英文會話，看見我進來，這麼說。

「哦！老張，這樣勤力！」我走近了他身旁，牽了那本會話。

「不，我不過來早了，隨便拿來看看罷了。」

「你入夜校有多久了？」我一面談，一面放下了我的雨衣。

「四個月了。我離開鄉下又半年了。」

「你為什麼離開鄉下呢？鄉下不比這裡好嗎？」

「為什麼離開鄉下？唉！唉！」他嘆了一口氣，接着說：「兩年前，日本仔來到我們鄉下，無惡不作。今天要多牛，明天又要多少豬，把我們的老鄉都弄窮了。趙大哥不過日本仔那樣強橫，便在附近山裡組織了一隊游擊隊，陳阿三，徐富貴和我等二十幾人，都參加了。有一次，是八月罷，日本仔拉大隊去打廣西。我們鄉下只有七八個雜種，和兩三個漢奸。」

趙大哥得了消息，便立刻和我們十二個兄弟去包圍他們。那天晚上，月亮也沒有，整村黑墨墨的。我們走近了關口，給一個雜種發見了。他大聲地嚷起來。趙大哥一面叫他們散開包圍，一面向他開槍。真準！拍的一聲，他倒下了。接着那些雜種就和我們駁火了。他們的「雷鈎」真厲害，一下子我們有三個兄弟帶了花。總算幸運，我只給一影子彈射穿了草帽。徐富貴不怕死的衝過去，在一個死了的雜種手上取了一枝「雷鈎」！拍！拍！拍！的幾響，兩個漢奸倒下了。打了一夜，雜種死剩了兩個，後來也給徐富貴活捉了。我們的兄弟傷了四個，死了兩個。總算好，還沒有虧本。」

「那兩個雜種，後來怎樣了？」我忍不住掉嘴問了一句。

「那兩個雜種嗎，上面派人來要走了，和那幾枝「雷鈎」一起要走了。徐富貴本來不肯把他那一枝交出來，可是趙大哥却勸他「服從命令」。因此徐富貴的一枝也給要走了。徐富貴常常不滿地說：「我們又不是吃誰的糧，干他屁事。他給過我們子彈槍械嗎？不知羞恥的東西！」後來勝利了，正式的軍隊來到我們的鄉下。×團長給了我們一張獎狀。但第二天，×團長忽然對趙大哥說：「徐富貴是漢奸，應當嚴辦。」

趙大哥當然極力保證，說他是一個良民。可是徐富貴終也被捕了。又第三天，我們的隊伍也被解散了。再過幾天，連趙大哥，陳阿三等四個人，又被捕了。於是我便逃到香港來。唉！我敢保證，我敢發誓保證，他們是良善的人民！是愛國的戰士！」他說完了，兩眼睜睜得大大的，好像充滿了怒火一般。

雨下得更大了，打在屋簷上，發出叮叮的聲音。我的同學已變得默然無言，我也無話可說。

一個不幸的孩子

梁瑞珍

在一個和暖的早晨，我在馬路上碰見了一位一年多沒有見過面的舊同學，他衣衫襤褸，面色枯黃，我見他這樣的情形，就很驚奇，因為從前我知道他的家庭環境是很好的；他和我做同學時，他在班裏是最幼的一個，他的性情很溫柔，又天真活潑，很得人喜愛，我算是萬二分的料想不到這個以前令人喜愛的同學而現在却弄成這個樣子。於是我就問起他家庭有什麼變故？他就對我說出他的不幸的遭遇，和現在惡劣的環境。

原來他離開學校後，不久他的爸爸就染上了一種

不可救藥的病症——「腦膜炎」，過不了幾天，就長眠地下了。後來他的媽媽因為悲傷過度，也患起病來了，醫藥費也用了不少，只有一天一天的支出，而沒有絲毫的收入，（他是獨子，沒有兄弟姊妹。）因此他和母親的生活漸見拮据，弄到典當淨盡的時候，他母親又撒手離去人間了，當時他真是痛不欲生，幸得同居勸阻。……後來，他就到他叔父的家去，以為暫時倚靠他，可以不致於衣食無着，誰知叔孀們這時對他反視若不相識，不容他在家居留，把他趕出來。於是他陷入無助的境地了，終日在街頭巷尾徘徊着，變成一個流浪兒了，由於衣食無着，每遇見人便很悲涼的開口向人求乞，晚上便在人家的屋簷下睡覺。我千萬夢想不到會有這樣的不幸臨到他的頭上，以一個可愛的家庭，而遭遇這樣慘痛的變故，真是叫人為他落下幾點同情的淚呢。在今天的社會裏，像這樣不幸的孩子，真是遍地都是，這究竟是誰做成的？

歡
迎
訂
閱

歡
迎
介
紹



社址：新加坡干諾道中六十五號樓上
電話：三〇八二〇

中原出版社

七月開始
預約出版

少年叢書

發行人：章導 編輯人：朱智賢 加因

目的

本社出版下列各類少年叢書，供應少年（小五至初三）讀者課外讀之物需求，培養實事求是的科學精神，勞動服務的觀念。

內容

本社出版少年叢書第一輯共廿本，分童話、故事、自然界動植物、生活史、遊記、學習、娛樂、少年創作等七類。

份量

卅二開本，每本由一萬五千字至二萬字，第一版即行二千冊。

第一輯叢書特約撰述人

梁國、華嘉、谷柳、胡仲持、懷湘、周而復、紫風、葛琴、朱智賢、胡明樹、黃新娥、金帆、樓棲、黃茅、陳朗、加因、方里、少年創作選公開徵文、插圖靳波、盛此君、王琦、陸無涯、方菁。

預約辦法

- 一、本社出版少年叢書，廿本，訂價廿元，七月底以前預約廿本元，特價收港幣十元，預約十本，收港幣六元，五本收港幣三（海外及國內，本港同價）
- 二、預約十本，五本之讀者，可指定類別，出版時當照寄，否則以先出版的書先後郵寄
- 三、本港預約讀者，請填好預約定單寄本港干諾道中六十五號樓上本社，當派員按址收款，免勞讀者往返，（新加坡請交密駝律五十四號，星洲南僑公司胡一聲先生收轉，其餘海外各地，請逕滙本港）
- 四、國內預約讀者，請滙交或送交廣州市長堤大馬路二二二號中原權行，溫權先生收轉

「我的家庭」「我的學校生活」徵文致

少年朋友的一封信

少年朋友們：

在課外讀物缺少的今天，本社同人爲着在這荒蕪的園地，盡一點耕作的責任，創辦了「中原出版社」。最近出版計劃的一部份，是出版少年叢書第一輯廿本，準備七月中旬開始陸續出書。我們自問人力物力不够得很，而這個少年文化園地耕耘灌溉的工作，並不是本社同人的力量所能完成。因此，我們希望少年的朋友們，對於本社經常提供意見，盡力的替我們介紹，使本社出版的少年叢書符合少年讀者的需求，早日送達讀者們的手裏。其次，本社少年叢書，每一輯的出版計劃，至少有兩本是屬於少年朋友的創作選，我們盡可能的使少年朋友，是本社少年叢書的讀者，也是少年叢書的作者。本社同人希望這少年文化園地，大家來耕植它，使它開着燦爛的花叢。

本社少年叢書第一輯有兩本書是少年創作選，第一本是「我的家庭」，第二本是「我的學校生活」。希望給我們寫稿，並且介紹朋友，同學替我們寫稿。末了，祝

學 安

章 導
中原出版社 朱智賢 同啓
加 因

徵 文 辦 法

- 一、本社出版第一輯少年叢書，其中以「我的家庭」：「我的學校生活」（題目由作者自定）爲中心，出版少年創作選兩本書。
- 二、體裁不拘，希望寫出實實在在的事情，每篇至多勿超過二千字（請用原稿紙寫，勿用鉛筆，勿寫兩面）
- 三、收稿日期，本港在本年八月底截止，海外和國內，八月十五日截止。應徵的稿子，請寫姓名，年齡，性別，學校，年級，和通訊處。
選的稿子，由本社寄贈第一輯少年叢書廿本紀念。
請寄：香港必列者士街青年會十九號加因收

82

學生文叢

優待暑期訂戶

概按訂價九折收費

全年(十二輯)四元五角

半年(六輯)二元七角

優待期自七月一日起至

八月卅一日止

凡於優待期間

介紹滿五戶者

贈送精美紀念

冊一本以資酬

謝



編譯

青年必讀

學生文叢

出刊十二輯

歡迎讀者長期預約訂閱

預約價目：

預訂半年六輯按定價七折優待

實收港幣三元(郵費在內)

預訂全年十二輯按定價六折優待

實收港幣五元(郵費在內)

預約處：本社及外埠各代理處

